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新北市政府文化局辦理「2016新北市漫畫徵件競賽」

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6/4/7 8:39:42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文化局105年3月29日新北文發字第1050541128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廣續發掘漫畫創作人才，推動具在地文化特色之動漫產業，今年規劃結合新北市文化資產，辦理「2016新北市漫畫徵件競賽」，期蓄積創作能量，為動漫產業注入活力。

三、活動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競賽類別：分為「原創漫畫」及「手機漫畫」等2項類別。

(二)參賽資格：不限年齡、國籍，可接受共同創作（團體或工作室），以正體中文創作之作品為限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05年9月30日17時30分止（以郵戳或新北市文化局收文章戳為憑），將報名資料以郵寄或親送至「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文化發展科收」（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28樓），信封上並註明「2016新北市漫畫系列徵件-手機漫畫」或「2016新北市漫畫系列徵件-原創漫畫」。

四、競賽詳細資訊請至新北市政府文化局網站（<http://www.culture.ntpc.gov.tw/>）「徵件/比賽/申請」下載競賽簡章及文化資產參考資料，並請至「新北市文化資產網」（<http://www.boch.gov.tw/boch/NewTaipei>）查閱s北市文化資產相關資料。